

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样品名称: 鱼酸菜 (泡菜)

委托单位: 四川毛哥食品开发有限公司

检测类型: 委托检测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Centre Testing International (Chengdu) Co., Ltd.

www.cti-cert.com



验证码: BHT8

样品信息	样品名称	鱼酸菜(泡菜)				
	商标	/	型号/规格/等级	400g/袋		
	生产日期	20240101	批号	/		
	样品数量	8 袋	样品状态	半固态袋装		
	生产商	四川毛哥食品开发有限公司				
	生产商地址	成都市新津区安西镇方成路 2、4、6 号				
客户信息	委托单位	四川毛哥食品开发有限公司				
	委托单位地址	成都市新津区安西镇方成路 2、4、6 号				
检测信息	样品接收日期	2024 年 01 月 04 日	样品检测日期	2024 年 01 月 04 日~ 2024 年 01 月 12 日	样品编号	GQ00103003
	检测项目	状态、滋味、气味、净含量、亚硝酸盐(以 NaNO_2 计)、铅(以 Pb 计)等 12 项				
	检测依据	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 70 号《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,GB 2714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腌菜》及标签明示质量要求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				
检测结论	经检测,有标准指标的项目符合 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 70 号《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,GB 2714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腌菜》及标签明示质量要求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要求。无标准指标的项目仅提供检测数据。					
备注	委托方声称,同批次产品包括 200g/袋,2kg/袋,10kg/桶,25kg/桶规格 样品标签标示固形物:不低于 70%。					

编制:

李瑜

审核:

王靖

批准:

何芸芸

日期:

2024 年 01 月 12 日

何芸芸
授权签字人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A224000680410100301C

第 2 页共 3 页

检测结果:

序号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检出限	标准要求	结论	检测方法
1	状态	/	无霉变, 无霉斑白膜, 无正常视力可见的外来异物	/	无霉变, 无霉斑白膜, 无正常视力可见的外来异物	符合	GB 2714-2015
2	滋味、气味	/	无异味、无异味	/	无异味、无异味	符合	GB 2714-2015 3.2
3	净含量	g	451.0	/	允许短缺 3% (≥ 388.0)	符合	JJF 1070-2005
4	亚硝酸盐 (以 NaNO_2 计)	mg/kg	未检出	1	≤ 20	符合	GB 5009.33-2016 第二法
5	铅(以 Pb 计)	mg/kg	0.0603	0.02	≤ 0.5	符合	GB 5009.12-2017 第二法
6	乙二胺四乙酸二钠	g/kg	0.0561	0.01	≤ 0.25	符合	GB 5009.278-2016
7	柠檬黄	g/kg	0.0076	0.0005	≤ 0.1	符合	GB 5009.35-2016
8	二氧化硫残留量	g/kg	未检出	0.002	≤ 0.1	符合	GB 5009.34-2022 第三法
9	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	g/kg	0.0188	0.002	≤ 1.0	符合	GB 5009.121-2016 第二法
10	大肠菌群	CFU/g	1#: < 10 2#: < 10 3#: < 10 4#: < 10 5#: < 10	/	n=5,c=2, m=10 CFU/g, M=10 ³ CFU/g	符合	GB 4789.3-2016 第二法
11	固形物	%	80.3	/	≥ 70	符合	GB/T 10786-2022 6.2.2
12	水分	g/100g	86.0	/	/	/	GB 5009.3-2016 第一法
以下空白							

备注:

1. 采样方案系数:
n: 同一批次产品应采集的样品件数
c: 最大可允许超出 m 值的样品数
m: 微生物指标可接受水平的限量值
M: 微生物指标的最高安全限量值。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A224000680410100301C

第 3 页共 3 页

2. 在 n 个样品中, 允许全部样品中相应微生物指标检验值小于或等于 m 值; 允许有 $\leq c$ 个样品其相应微生物指标检验值在 m 值和 M 值之间; 不允许有样品相应微生物指标检验值大于 M 值。
3. “未检出”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/定量限。

声明:

1. 报告无批准人签字、检验检测专用章及报告骑缝章, 或经涂改, 以及复印报告未加盖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均视作无效。
2. 未经本公司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3. 样品信息及客户信息均由客户提供及确认, 本公司不负责核实其提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,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受检样品负责。
4. 不得擅自使用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。
5. 如果对检测结果有异议, 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, 逾期不予受理。
6. 扫描报告首页二维码, 或登陆官方网站 <https://mycti.cti-cert.com> 输入报告编号和报告首页验证码, 即可查询报告真伪; 如有疑问, 请联系邮箱: fdd.checkreport@cti-cert.com。

*** 报告结束 ***

CTI 华测检测